



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公共基础课系列



大学生

DAXUESHENG ANQUAN JIAOYU

安全教育



—— 读安全课本 掌生命之握

主 编◎唐娣芬 王争辉 李晓林
 副主编◎曲再鸣 郭建平 李 陵 陈 彬
 谢 宇 康 刚 曾恒辉 张东升 徐铭怀
 编 委◎龙 胜 王元建 黎志忠 潘江峰

国防科技大学出版社

前 言

长期以来,人们认为高校是治安相对安全稳定的世外桃源,所以,在校大学生的安全教育工作往往被忽视。多数高校在对大学生进行知识教育时,没有把安全教育作为重点,缺少必需的、基本的心理素质培养与知识技能训练,致使许多学生安全意识淡薄、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不强。近年来,危及大学生生命、财产安全的意外事故和恶性案件时有发生,给家庭、学校和社会蒙上了阴影,令人震惊和痛惜。大学生的安全问题已成为社会各界关注的焦点。安全教育是生命教育,仅仅依靠社会、学校、家长对学生进行保护是不够的,重要的是引导大学生树立安全观念,形成安全意识,掌握自救自护知识,锻炼自救自护能力,使他们能够勇敢机智地处理各种危险,果断、正确地进行自救自护。

大学生安全知识教育是当今高校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和高校的教育职责所在,同时也是高校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条件,它既体现了教育的本体功能,又体现了教育的社会功能。对于学生而言,学生受到了安全教育,提高了安全意识和基本素质,懂得并运用安全知识来维护并促进自身的身心健康和发展;对于社会而言,通过学校安全知识教育,在提高社会个体的应急防范能力的同时,提高了整个社会的整体应急防控能力,能够有效保障国家以及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生活等方面的安全,对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具有一定意义。因此,作为高校管理者除了加强校园及周边环境的综合治理和安全管理外,更重要的是要切实开展安全知识教育,普及安全知识,增强学生的安全意识和法制观念,提高学生的自我保护和安全防范能力,不仅要让学生懂得安全知识,还要让学生在遇到困难危险时能实际运用。

本书针对当前大学生的状况,系统地介绍了大学生安全教育的方方面面,包括饮食安全、学习安全、交通安全、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网络安全、心理安全、社会实践安全、消防安全、公共安全、国家安全以及救护常识等内容,旨在帮助大学生养成良好的安全习惯,提高安全意识,掌握安全知识和防范技能,增强自我防范能力。全书紧紧围绕大学生学习、生活、成长、成才的各个方面,简要介绍校园各种安全事故发生的原因、防范方法和避害技巧,并阐述了相关知识和法律法规,展示了各种安全案例和标志,内容丰富,图文并茂,集知识性、实用性和趣味性于一体,既能帮助大学生加强自身修养,保持健康心理,养成良好的安全习惯,又使其提高安全意识,掌握安全知识和防范技能,增强自我防范能力。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大量相关教材及资料,在此一并表示感谢。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上时间仓促,书中难免存在不足之处,恳请各位专家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目 录

专题一 遵纪守法,为安全增添一份保障	1
第一讲 知法懂法,才能做好安全防范	1
第二讲 做遵纪守法的好公民	9
专题二 饮食安全	18
第一讲 病从口入,谨防食物中毒	18
第二讲 健康生活,从科学饮食开始	32
专题三 学习安全	38
第一讲 军训安全	38
第二讲 实验安全	43
第三讲 体育运动安全	48
第四讲 课外学习安全	52
专题四 交通安全	55
第一讲 交通安全常识	55
第二讲 日常交通事故	65
专题五 人身安全	77
第一讲 户外活动安全	77
第二讲 外出旅游安全	84
第三讲 校外租房的安全问题	91
第四讲 防性骚扰与性侵害	98
专题六 财产安全	104
第一讲 防范盗窃	104
第二讲 谨防诈骗	108
第三讲 预防抢劫	120
专题七 网络安全	125
第一讲 走出网络迷魂阵	125
第二讲 预防网络犯罪	130

专题八 心理安全	139
第一讲 大学生恋爱心理调适	139
第二讲 常见的心理疾病	147
第三讲 预防心理疾病,珍爱生命	160
专题九 社会实践安全	173
第一讲 大学生社交安全	173
第二讲 实习安全	177
第三讲 勤工助学安全	181
第四讲 求职就业安全	187
第五讲 反传销	194
专题十 公共安全	201
第一讲 自然灾害防范	201
第二讲 拒绝黄赌毒,给心灵一片净土	214
第三讲 崇尚科学	224
第四讲 社团活动与游行集会安全	227
专题十一 消防安全	233
第一讲 火灾无情	233
第二讲 火场逃生与自救	237
第三讲 火灾的预防	240
专题十二 国家安全	246
第一讲 树立国家安全意识,保守国家秘密	246
第二讲 维护国家安全	254
专题十三 救护常识	260
第一讲 日常事故预防与自救	260
第二讲 常见传染病的预防	272
第三讲 用药安全	280
附录一 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安全教育及管理暂行规定	283
附录二 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	286
附录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291
附录四 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294
参考文献	303

专题一 遵纪守法,为安全增添一份保障

法者,刑罚也。所以禁强暴也。

法,是承载美好生活的大地,是一种社会行为准则,是文明的标志,是秩序的保障!

在柏拉图看来,任何人的品性中都具有“善”和“恶”两部分。如果“善”占优势,就控制住“恶”,他就是自己的主人;如果“恶”占优势,他便成为“自己的奴隶”,此时,他就只好服从外在的权威,这个外在的权威就是“法”。

法律规范无处不在,它暗藏在我们生活的每一个空间和维度之中。它总是在不经意间跳出来,为走错了路的人们纠偏,也为力争将黑暗与邪恶压在五行山底。

由此,任何人都不得不小心翼翼地面对并仰视着法的威严与光芒!



名言名句

谁把法律当儿戏,谁就必然亡于法律。

——(英国)拜伦

第一讲 知法懂法,才能做好安全防范

一、知法,让法律为你照亮前行的灯塔

21世纪是法律不断完善、健全的世纪,然而,由于社会经济的飞速发展,就业压力的增大,渐渐流入校园里的一些虚假繁荣与浮躁让有些大学生开始变得急功近利,丧失理智,偏离了正确的价值取向。面对物质和金钱的诱惑,有些人动摇了,变得不能自觉地控制自己,他们忘记法律的存在,用不正当的手段来满足自己的欲望与需求,从而使大学生违法犯罪的案例随之多了起来。作为21世纪的大学生必须加强对法律知识的学习和了解,自觉学习法律法规,提高法律意识,增强法律观念,做到知法、懂法、守法。同时,知法、懂法、守法是大学生担负起自己的社会责任并实现自身价值的前提条件。



【案例】

法律不会纵容无知者

1. 张某是某大学广告设计专业的大三学生。有一年, 张某到我国台湾省去旅游, 在台北看到一家经营礼品安全套的小店, 里面的商品很受青年男女欢迎, 许多人都抢着购买, 生意非常火爆。出于好奇, 张某也买了几件回来, 并将商品发到购物网站上, 没想到第二天就有几十个要购买的跟帖。这让张某很兴奋, 于是他以太湾那家店为货源地, 在淘宝网上开了个小店, 开始卖这种安全套。慢慢地, 他的网上小店销售额多了起来, 有时一个月就能卖三千多元, 甚至四五千元。赚了钱后。张某走下网络, 开了一家实体店。同时, 他开始在网寻找供货商, 把生意慢慢做上了规模。由于工作繁忙, 张某无暇顾及学业, 因此决定休学一年进行创业。张某向父母借了5万块钱, 注册了一家保健品公司, 并为自己设计的礼品安全套申请了商标。

考虑到有些人感觉安全套拿在手里比较尴尬, 张某就发挥所长, 为商品设计了一种搞笑的包装, 以淡化这种尴尬。这种包装一般都是各种证件样式, 比如“色狼证”、“处男证”、“奖状”等, 还有一些曾经在网络论坛上风行一时的贴图、很多网友酷爱的签名档, 也被张某拿来设计成为安全套的包装, 并将一些名人头像印上安全套包装盒, 这样再配上一些便宜的小饰物, 通过这样一个简单的组合, 普通的安全套马上就变成了时尚礼品, 一个礼品一般装有两个安全套。售价在十几元, 甚至几十元不等。

张某这种“时尚”的安全套礼品一经推出, 就受到很多年轻人的喜爱, 在半年时间内他的营业额就有了爆发似的增长, 加盟者也剧增, 全国很多大中城市都有他的加盟店。但火爆的同时, 也引起了更多家长的非议, 于是, 有人将张某的公司举报给了当地工商部门。工商部门对张某的公司进行了检查。经检查发现, 这些安全套礼品非法使用了人物肖像和国家机关名称, 违反了《广告法》, 而仓库里存放的安全套大部分都没有中文字, 可能属于非法产品。工商局以违反《广告法》和《产品质量法》的案由, 对张某进行了处罚。面对处罚, 张某感到很迷茫, 他没想到自己使用一些头像和名称竟然违反了法律。最后, 张某停办了这家保健品公司, 返回学校继续学习, 他表示回校后一定要加强法律知识的学习。

2. 某地一家面向军事爱好者的“军品”经营部因违规经营遭到查处。据悉, 有群众反映, 该店内有仿真枪等禁售品出售。为了一探究竟, 有一女生进入该店, 发现在两个玻璃柜台内。有大量军刀出售, 于是提出要给男友买一把仿真枪。店主显得很谨慎, 起

初称店内没有什么枪出售,后来见女生确有诚意购买,便将她带到店内一个隔间看样品。女生选中了一款短枪,当晚再赴该店,将货款付清,取回枪。枪很沉,装上塑料子弹射击,30米远处的纸盒都能轻易洞穿。

随后,女生便将此事通报给当地工商部门。工商所执法人员迅速前往调查,结果在该店内发现了管制刀具和众多仿真枪支。经检查,这些仿真枪都是三无产品,执法人员随后将部分刀具和枪支暂扣,并依法对该店予以处罚。执法人员随后询问了店主,却发现两名店主都是附近某高校的大四学生。最让人震惊的是,店主还反问道:“卖这些东西也算违法?”



点评

大学生就业难,创业更难,好不容易创业却违法了,这都是不知法、不懂法造成的后果。

案例1中,张某休学创业本也无可厚非。比尔·盖茨也是没毕业就缔造了软件业帝国——微软。通过创业,张某可以在社会的大熔炉中得到锻炼,年轻人勇于闯世界,创事业,是件好事。

张某也确实有做生意的头脑,他利用自己学广告设计的专业知识为商品设计了时尚靓丽的包装,再加上一些廉价的小饰品,使一个本来普普通通的安全套,刹那间成为流行于年轻人中的时尚礼品。张某的公司也在半年内大规模扩大,销售额不断上涨,加盟商遍布全国各大城市。

然而,就在他盲目地构筑他的“安全套王国”时,“滑铁卢”的命运却接踵而来,工商部门经过检查发现,张某的安全套礼品非法使用了他人肖像和国家机关的名称,违反了《广告法》。而且,从网上联系到的货源大部分都不符合《产品质量法》规定的标准,属于非法产品,工商部门最终因产品违反《广告法》和《产品质量法》对他进行了查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二章第七条规定:“广告不得有下列情形:使用国家机关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名义。”第三章第二十五条规定:“广告主或者广告经营者在广告中使用他人名义、形象的,应当事先取得他人的书面同意。”

再有,安全套产品没有中文标志和中文说明,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三章第二十七条规定:“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的标志必须真实,并符合下列要求:(一)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二)有中文标明的产品名称、生产厂厂名和厂址;(三)根据产品的特点和使用要求,需要标明产品规格、等级、所含主要成分的名称和含量的,用中文相应予以标明;需要事先让消费者知晓的,应当在外包装上标明,或者预先向消费者提供有关资料;(四)限期使用的产品,应当在显著位置清晰地标明生产日期和安全使用期或者失效日期;(五)使用不当,容易造成产品本身损坏或者可能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应当有警示标志或者中文警示说明。”

张某的产品一个中文字都没有,工商部门认为这些产品可能是非法产品,来源不明,以违反《产品质量法》给予了查处。



案例2中,两名大学生合伙开了一家面向“军事发烧友”的“军品”经营部,表面上只卖仿真的军刀、军衣、军靴等合法产品,但暗地里却销售仿真枪,这很明显是违法行为。国家对于仿真枪有非常严格的禁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第三章第二十二条规定:“禁止制造、销售仿真枪。”

各类制造、销售仿真枪的行为,公安机关都会以“制售并携带仿真枪”论处,可对个人或者单位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处十五日以下拘留;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而让我们感到可悲的是,店铺的经营者身为大学生,竟然对出售管制刀具和具有杀伤力的仿真枪已超出其经营范围一无所知,可见这两名大学生的法律知识是多么浅薄。



提示

一个不懂法、不知法的大学生,即使掌握再多的科学知识,仍然是危险的,因为他可能在运用科学知识的时候,不自觉地陷入违法乃至犯罪当中。作为一名大学生,不仅要学习专业知识,更要知法懂法。

作为高校,可以采取以下措施来增强大学生的法律意识:

1. 组织学生们开展“模拟法庭”活动。学生们通过自己模拟法官、律师、检察官、被告等角色,对参与表演和旁听的学生起到震慑作用,提高了他们守法的自觉性。
2. 开展一些有关法学方面的知识竞赛。如通过开展以“某项法律”为主题的知识竞赛,从而调动学生学习法律知识的积极性,以增加他们的法律知识储备。
3. 组织学生们到法院旁听,开拓视野,深入社会。
4. 组织学生们观看重大复杂案例的录像,或是请法学专家、有关办案人员来校演讲,针对社会上的一些著名案例进行分析。
5. 开展“法律在身边”等征文活动,提高学生们的学习法律知识的积极性。
6. 让非法律专业的学生通过选修民事、刑事、诉讼法等法律课程,通过阅读报纸、杂志上的法律专栏等途径来获取法律知识。



链接

大学生的法律意识淡薄已经是社会上一个突出的问题,有些大学生,擅长计算机,精通英语,对网络的流行可以说是熟门熟路,在自己的专业领域里也出类拔萃,可是只要一提起法律,他们就一脸的茫然。

最具代表性的,就是几年前清华学生刘海洋“泼熊事件”,在当时是一“波”激起千层浪,震惊全国。刘海洋在求学期间,在多次重大比赛中拿过名次,得过奖牌,是老师眼中的好学生,母亲眼里的好孩子。可就是这样一个受了十几年教育,在中国首屈一指的高等学府中读书的“天之骄子”,却做出了那样可怕的行为。

2003年,浙江大学农业与生物技术学院农学系应届毕业生周某将人事劳动保障局两名公务员杀害于办公室内。经调查人们才知道,原来周某在该区公开招聘公务员中,已通过笔试和面试。但由于健康检查不合格,未被录用。周某情绪低落,产生了报复的念头,遂迁怒于人事部门的招考人员,最终导致行凶杀人。

还有些大学生由于对法律的认识不足而把自己送进了牢房。北京一所高校的6名学生将进入其住处行窃的小偷当场抓住后,没有扭送公安机关,而是擅自将其关押一天一夜。法院以非法拘禁罪终审判处这6名学生拘役5个月。一审宣判后,其中一名学生不服,上诉至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法院经审理认为王某等6人的行为非法剥夺他人人身自由,其行为已构成非法拘禁罪,应依法惩处,维持原判。

还有些大学生本是学法律的,却并不懂得法律。据《江南时报》报道,某日上午,一男一女两名青年在南京市龙江小区碧树园一带乱贴推销化妆品的广告。碧树园小区保安发现后,向鼓楼区市容大队举报。鼓楼市容大队迅速派人前往查处。经查,两名青年均为在校大学生,其中一名女大学生还是南京大学法律系的二年级学生,他们利用课余时间,在一家化妆品公司打工,受公司安排首次出来张贴广告。当市容队员指出他们的行为违反了市容法规时,那位法律系的女大学生十分惊讶,连声说自己学了多年的法律知识还没听说过张贴广告也违法。当市容队员拿出有关市容法规给其看时,她才意识到自己错了。随后,两名大学生按照市容队员的要求清除了自己张贴的广告,并写出了书面检查。

为什么会有这么多大学生违反法律法规?追根究底就是大学生的法制观念薄弱。对法律的认识不足,不知法、不懂法,也就无从守法。现今,“大学生犯罪”已成为社会上的热门讨论话题,成为人们最关心的社会问题之一。

面对这样一个局面,我们很多大专院校开设了法律课程,但由于是公共课,课时少,很多大学生只求考试过关就行,多不加以重视。再加上课堂上的普法教育课往往过于抽象,很难真正唤醒学生的法律意识,所以作为学校应采取一些更具体,更行之有效的办法,针对大学生的特点,把法律意识的培养同组织开展活动相结合,以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二、懂法,让法律成为你的保护伞

高等院校既是培养高级专业人才的摇篮,也是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大学生生活是大学生进入社会独立人生的第一站。随着我国高等教育的迅速发展,高校办学规模不断扩大,校园社会化现象日趋明显,一些治安案件、危及大学生人身财产案件等在高校中时有发生。大学生虽然文化知识较高,但因他们踏入社会较晚,社会经验不足,缺乏安全防范意识,法制观念意识淡薄,从而导致一系列案件的发生。



名人名言

法律提供保护以对抗专断,它给人们以一种安全感和可靠感,并使人们不致在未来处于不祥的黑暗之中。

——(美国)布鲁纳

【案例】

1. 小林是一名在桂林上大学的女生,暑假期间,为了体验生活,锻炼自己,为日后找工作积累“工作经验”,她怀揣21300元钱来到深圳“闯世界”。然而,来到深圳后她就觉得有点不对劲,这里的世界确实很精彩,但这里的世界也很无奈。连续找了好几天的工作,投递了无数简历,问了很多厂子,应聘了多家公司,但小林一无所获。

怎么办?回家还是留下来?小林左思右想,最后选择了留下。她知道坚持就是胜利。年轻时遇到点挫折、吃点苦不算什么,重要的是自己能不能坚持下来。于是,小林继续跑人才市场,赶招聘会,网上投简历,希望能找到一份工作。

有一天,小林百无聊赖地走在大街上,突然无意间看到墙上贴着一则招聘广告,上面写着急招数名女业务员,月工资5000元。她欣喜若狂,多日来找不到工作的阴霾一扫而光,心想终于遇到好事了。于是,小林立刻按照招工广告上的手机号码给负责人打了个电话。很快,那边传来一名女子的声音,并和小林聊得“很投缘”。那名女子说她们公司是一家大型企业。要招收像小林这种具有挑战精神的员工,工资在3000~8000元之间,如果表现突出还有奖金。不过,新员工都要收一定的押金,期满退回。一心想打工“锻炼”自己的小林也没有多想,而是急切地询问怎么面试。怎样交押金。那名女子说按照她指定的银行账号,往账号里存进去就行了,只交500块钱就行。小林信以为真,去银行把500块钱存了进去,随后就和那名女子联系。那名女子得知情况后,说她去公司疏通一下关系,要小林第二天和她联系。第二天,小林再次同那名女子联系,女子的手机一直处于关机状态。第三天、第四天,都是这种情况。小林这才醒悟过来,知道自己上当受骗了,只好黯然打道回府。

2. 小白是某高校一名大三学生,放寒假后准备去勤工俭学,挣点生活费。一天,她在报纸上看到一则广告:急聘化妆品促销员,工资一天80元。面对这么高的工资,急于找工作的小白心动了,她认为这是一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几经周折,小白终于找到这家公司。一位自称经理的中年妇女,向前来应聘的女孩每人都发了一张该公司化妆品介绍单,随后就一个劲地讲工作时应该注意的问题,特别强调为了使顾客更容易接受公司的产品,要求每人买两件产品试用,两天后再来公司复试,这期间只要把产品介绍单上的每一款化妆品的组成成分都熟记,就可以了。小白和其他人都不愿意放弃这次难得机会。于是每人都花70元买了一瓶收缩水和一瓶保湿露。

回去后,小白辛辛苦苦把产品介绍单上的内容熟记于心,胸有成竹地去复试,结果却没有被录用。小白询问为什么,对方给出的理由是“素质太差”。当她提出退掉所买的产品时,却遭到了拒绝。事后小白才得知,所有前来复试的人都没有被录用。这时她

才如梦初醒:这家公司利用招聘为幌子变相地骗取学生的钱财。

3. 某高校计算机专业学生小王在暑假期间看到一家软件公司的招聘广告,于是去应聘。当该公司得知小王是学计算机专业的,便把他安排到软件开发部实习。谁知,小王干满一个月后,公司不但没有给任何说法,甚至连基本工资都没给。小王便找公司询问此事,公司答复道:“通过考查你的条件,不适合在本公司兼职,因此不能与你签订劳动合同。”小王无奈,又向公司提出补偿当月工资的要求,没想到该公司称,小王这个月属于实习,根本就没有工资。小王只好气愤地走了。



点评

小林独自一人来到繁华的深圳找工作。深圳虽有很多就业机会,但竞争也很残酷。当看到月工资 5000 元的招聘广告时,可能是过于兴奋,再加上缺少经验,小林失去了警惕心,对于对方提出的先交 500 块钱押金一事根本没有细想,就毫不犹豫地把钱存了过去。本以为这回工作有希望了,谁知,再打电话,已找不到任何联系人。

小白同样是受到高薪的诱惑。她先花 70 元买了公司的一瓶收缩水和一瓶保湿露,并认真地把产品介绍熟记于心,然后再去复试,结果却没有被录取。事实上这只是公司以招聘为名变相骗取学生钱财的一种手段,他们以各种理由拒绝录取任何人。而学计算机的小王进的却是一家不良公司,他们以试用期不合格为名,使用无偿劳动力,让小王这样的大学生付出了劳动却得不到一分报酬。

综观三名受骗大学生的被骗经历,他们有一个共同特点,就是当知道自己受骗后,都没有寻求法律保护。这表明,这三名大学生不但缺乏法律意识,更不懂得利用法律武器进行自我保护,而这也是很多大学生求职时存在的问题。

近年来,不少年轻学子,为了挣钱付学费,或为了体验现实生活,都自发利用寒暑假外出打工。一些骗子也趁机盯住这个“商机”,一双双黑手伸向外出打工的大学生们,使很多大学生都上当受骗。

因此,一方面国家应该加强对大学生暑期打工市场的监督和管理,切实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和人身安全;另外一方面,对于打工的大学生来说,打工时一定要提高法律意识,弄清有关各方面的情况,签订用工协议。这样一旦在打工过程中出现劳动纠纷,首先可以让校方出面与企业交涉,如果协调不成,再向法院起诉,通过法律途径解决问题,用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提示

知法、懂法、守法,还要会用法。为了更好地保护自己与身边的亲人朋友不受侵害,为了更好地服务社会,大学生们要注重对法律知识的学习,善用法律武器,维护合法权益。



如果在工作、生活中遇到了麻烦,需要通过法律手段来解决,请不要紧张,用一个大学生良好的法律意识来认识事件中的法律问题,或者通过查阅法律资料、请求法律专业人士的帮助来解决。而与此同时,我们大学生也可以从中学习到更多的法律知识。

当代大学生的肩膀上承载着太多人的厚望。大学生是国家宝贵的人才资源,是民族的希望,是祖国的未来。在这一个法制的国家里,大学生们不仅要学好专业知识,更应提高法律意识,知法守法、懂法用法。当自己的权益受到侵害的时候,请拿起你手中的法律武器吧!



链接

据某报报道,有一大四女生要找单位实习,与她关系不错的一位同学帮她介绍到亲戚家开的物流公司工作。由于是同学亲戚家的公司,女生没有多想就高兴地同意了。

到公司后,公司老板李某以生意不好为由,安排女生暂时住在他的家里。刚来的几天女生一直都呆在李某的房子里。李某不让女生去物流公司上班,而是把一些物流的账目交给她,让她在家进行简单的账目核算。

李某的房子为一室一厅,李某让女生住在卧室里,自己住客厅。有一天凌晨,李某以生意不好、找人聊天为由叫开了女生的门。刚开始,李某聊天的话题都集中在工作方面,但不久语言就变得淫秽不堪,且双手也变得不安分,在女生的身上乱摸。“我求求你,请不要这样。”女生恳求着,并竭尽全力反抗。

后来,女生趁李某到客厅拿电风扇的时机,立即穿好睡衣,拉开窗户跳上了窗台。李某见女生站在窗台上。上前进行劝阻。“别过来,否则我就跳下去。”女生警告道。但李某认为女生只是在吓唬他,不可能真跳,因此根本没有理会她的警告。而是走到窗台前试图拉住女生。“如果被他人污辱了。我还不如跳下去一死了之。”女生心想,于是她一闭眼,“咚”的一声跳了下去。还好,她只是掉在了一层的平台上。巨大的声响惊醒了二楼的居民,居民立即拨打电话报了警。女生经诊断为右大腿骨粉碎性骨折。而根据警方调查,李某根本不是什么物流公司的老板。只不过是一个普通员工,最后警方以涉嫌强制猥亵罪将李某刑事拘留。

在这个案件中,大学女生受到性骚扰后,没有想办法去报警,而是跳楼,选择以轻生为代价。这种代价太大了,如果不幸发生意外怎么办?在这个时刻,我们一定要保持冷静,根据形势先进行自我保护,然后再伺机报警。

女生的这种举动也说明大学生缺乏自我保护意识。当自身遭受人身伤害时,大学生应及时报警求助,说明出事具体地点及简要的案情事由,警方会及时进行救助,千万不能以轻生为代价。

第二讲 做遵纪守法的好公民

一、文明,让暴力不再发生

校园,本该是学生们获取知识、追求上进的学术殿堂,是国家培育人才的摇篮。然而近年来,校园暴力事件却时有发生,给原本美好洁净的校园染上了一丝灰暗,给学生们纯净的心灵蒙上了一层阴影。校园暴力就像校园健康肌体上的一个毒瘤,而这个毒瘤正在像传染病一般不断地扩散、蔓延,并且不断吞噬着一些大学生健康的心灵。对此,我们必须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集合全社会的力量,发动一场围剿校园暴力,铲除校园毒瘤的“护校战争”;同时,我们还要做好自我防护,防止自己心中的暴力因子蹿出来,害人又害己。



【案例】

2008年4月13日,对于22岁的云南某高校学生小雪来说是个梦魇。直到今天,她都想不明白,自己和舍友小月的几句简单对话,怎么就引发了一场令她一生都挥之不去的噩梦呢?12日下午,小雪对小月说:“我们宿舍有人丢东西了,你有贵重东西要收好,另外小丽搬到我们宿舍,睡在你的上铺。你知道吗?”小月当时回答说:“没事。”然而,当天下午6点,“事情”就莫名其妙地来了。那时,小雪正在学校外面陪妈妈逛街,突然接到小丽的一个电话:“怎么我才搬到你们宿舍,你就说我偷你的内衣了?”当时,小雪回答:“有什么事情回去以后再说。”回校后,两个人就因为这事吵了起来,并且打电话叫小月等人来对质。在七嘴八舌中,有同学说小雪趁小月不在,偷着用小月的洗脸盆洗头、洗菜。因为这事,小雪和小月也吵了起来。她们俩正争吵着,小丽二话不说上来就扇了小雪几个耳光。接着,小月也上来扇小雪耳光,并拉扯她的头发,用脚踢她的肚子;之后小丽再次上来打小雪,还用板凳砸小雪的头。就这样,双方一边打一边就发生过的矛盾争论了一个小时左右。晚上8点钟左右,打累了的小丽等人离开宿舍去吃饭了。之后,小雪就打电话给舍友小欣,告诉她有可能也要被人打,让她留意一点。谁知小欣回到宿舍,把这事跟小丽等人一说,大家都说小雪在挑拨离间。结果,小欣加入了打人的行列。



小雪陷入了更大的险境。小欣打完小雪，很快就离开了。小丽她们就又接着打小雪。当时，小月的男友也在现场。很多人一齐涌上来打小雪。在一番拳打脚踢后，有人在小雪头上倒了一盆凉水，接着有人拿饭盒里吃剩的方便面汤浇到小雪头上。之后，有人叫小雪在小丽的洗脚盆里，把头洗干净，而盆里的水是小丽的洗脚水。被逼着用洗脚水洗完了头后，小雪以为事情应该差不多了。谁知道，噩梦还远没有结束。这时，有人“好心”建议小雪换下湿漉漉、脏兮兮的衣服。刚说完，就有两人上前强行脱下小雪的内衣，并将其挂在了她脖子上。然后，有人叫她转过身来，并用眉笔在她脸上写字。写好后，有两名同学就用手机拍照。接着，有人又叫小雪脱掉吊带外衣，有人叫嚷着要小雪把裤子也脱掉，换上红色长袜在宿舍里走两圈。因为当时宿舍里有男生在，小雪不愿脱。这些人就用烟头烫小雪的大腿。没办法，她只好脱了。可是，刚脱完，就有人上来扯她的内裤，甚至拿手机拍照。而接下来的场面，则更让小雪难堪，因为有人要她用一只手摸着下体让她们拍照。被迫暴露了下身后，小雪又被人用脚使劲地踢脊椎，并被踢倒在地上；她刚站起来，就有人又一耳光把她打倒在地。

在事后这些施暴人员对警方的供述里，人们还可以看到其他恶劣的侮辱施暴行为。小丽说，有人叫小雪一边打自己，一边骂自己，直到喊停为止；有人要小雪一边比划侮辱性的动作，一边唱《两只老虎》；有人说要把小雪的这些裸照传到QQ空间里去……在这场以女生主导的暴力伤害中，女生的男友也成了帮凶。在小月走之前打了小雪一拳后，她的男朋友就朝小雪的胸口吐口水；男生小旭离开前，顺便踢了小雪一脚。等这些人走后，认为小雪以前欺负过她朋友的小瑞，就对小雪开始了新的折磨，甚至打完后，还逼她写保证书，保证当晚所有的责任都与她们无关。就这样，小雪写了14份保证书。到次日凌晨4点多，那些人才陆陆续续地走完；之后5点钟，小雪打电话报了警。

4月16日，昆明法医院司法鉴定中心给小雪做了鉴定，得出结论：头皮血肿，左眼钝挫伤，口唇挫伤，面部多处挫伤，头外伤后神经反应。挫伤面积累计为1338.5平方厘米，占体表总面积约10.3%，构成轻伤。



点评

小雪挨打、被羞辱这件事，不仅小雪自己搞不懂为什么，就连我们这些旁观者都搞不清楚其中原因。小雪和小月、小丽他们原本是生活在一起的好姐妹，怎么就为了一句莫须有的误会，因为一句简单的话，就有了不共戴天之仇，以至于让小月联合了十多个人对小雪进行群殴、色情羞辱呢？

从小月他们对小雪的打骂、侮辱中，我们可以看出这种变态行为，既暴力又色情，大有让小雪无颜见人的势头。而更让人不可忍受的是，这些人做了坏事之后，还威胁小雪，逼着她写保证书，不让她对外泄露，更不能报警。

对于这起校园暴力，参办此案的检察院检察官，用得最多的词就是“极其恶劣”。

他认为，小丽只因两句口角之争，就纠集大量同学对受害人进行伤害，而涉案的其他嫌疑人，更是不分是非，人云亦云，采用极其恶劣的手段对受害人进行伤害。由此可

见这群犯罪嫌疑人不同于其他案件的初犯、偶犯,其主观恶性大,对受害人造成的身心伤害难以预料。

不过令人欣慰的是,小雪虽然在被殴打、侮辱的过程中没有进行激烈的反抗,但还是在事后,表现出了一定的自我保护意识——及时报警了。

也许有人会说,如果小雪在事发时就进行反抗的话,也许他们会被镇住,就不会这样狠地对待她了。事实会这样发展吗?恐怕很难。因为他们是一群人。从小雪对小雪的攻击以及攻击的恶劣性质来看,他们当时丧失了理智,尤其是倚仗着人多势众,他们更是有恃无恐,不打得自己痛快了,恐怕绝不会罢休。

所以,面对暴力伤害时,如果我们不能迫使对方停止暴力,而又不能向外界求救时,就选择那种可以减轻伤害程度的方式暂时承受吧!



提示

1. 校园暴力的影响因素

(1) 不能正确预见后果

一些学生有暴力倾向,张嘴就骂人,扬手就打人,往往是因为不能正确预见暴力行为的不利后果。

(2) 法制意识淡薄

有些学生动不动就采用暴力行为,是因为其法制意识淡薄,不知道暴力行为会触犯法律,可能带来牢狱之灾。

如果每个学生都深知打架斗殴会受到法律的严厉惩罚,以及遭受法律严惩后自己将不能像普通人一样面对社会,就会在下手打人之前三思而后行。

(3) 纵容心态

一些学生面对暴力行为的纵容心态,也会使自己成为校园暴力的无辜受害者,甚至导致极端事件的发生。

(4) 以暴制暴的心理

“他们能抱成团儿,我们为什么不能?”“他找人打我,我也可以找人打他,看谁能打得过谁,看谁能硬撑到底。”这种以暴制暴的心理,在很多受过暴力伤害的大学生中,不同程度地存在着,尤其是那些长期忍气吞声的学生,这种心理更是明显。面对校园暴力,如果受害学生想靠以暴制暴解决问题,无疑是愚蠢的,因为这不但不能让暴力远离自己,反而会加速暴力向自己靠近,直至让自己完全滑进暴力的深渊爬不出来。

(5) 自我防范意识较差

一些学生之所以遭遇暴力事件,比如暴力抢劫,可能是因其自身的防范意识较差,比如经常一个人在校外或校内行走,尤其是晚上;钱包内经常放大量财物,尤其故意经常炫耀。

找到了自己身上可能引发暴力行为的原因后,我们就应该想办法将身上的暴力因



子扼杀在萌芽状态,并且努力去扼杀其他同学的暴力因子。

2. 防范校园暴力

(1) 学习法律知识

在日常学习生活中,除了学习专业知识外,我们还应该多学一些法律知识,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并抑制自己的暴力行为。比如《刑法》、《民法》、《未成年人保护法》中与“暴力”有关的法律条文。

(2) 培养非暴力情感

在校园暴力中,那些被欺负、敲诈、勒索甚至身心受到严重伤害的学生,是我们看得见的受害者,因而对他们的关怀和帮助也比较多。其实,从某种意义上讲,那些施暴的学生同样也是“受害者”,而且他们似乎比被暴力所伤的学生,更应得到关怀和帮助。

校园暴力的施暴者主要是“问题学生”。他们的家庭多有不幸,或家境贫寒,或父母离异,或暴力不断。在此情况下,他们享受不到家庭的温暖和平安富足的生活,再加上平时的学习生活中也缺乏关怀、帮助、引导和管教,便常常游离在违法犯罪的边缘。

每个人都渴望被关注、被接纳、被肯定,一旦这些学生不被老师、同学关注,就容易产生自暴自弃的心理,甚至用暴力来报复老师和同学。

所以,对于周围那些内向、抑郁、自卑的学生,我们应多关心、多帮助他们,让他们体会到生活的温暖,看到生活的希望。这样,他们就会慢慢地打消暴力念头了。

(3) 缓解压力

压力过大,也很容易产生暴力倾向。如今的大学生面临的诸多压力,可以说不比任何人少,比如学习压力、家长压力、经济压力、心理压力、就业压力等等。这些压力就像大山一样,压得他们喘不过气来。

此时,焦虑、失望、悲痛、暴力等不良心理就会接踵而来。而每个学生承受挫折的能力又是不同的,如果问题得不到及时的解决,就有可能造成他们情绪消沉、抑郁、自卑,甚至发生一些极端行为。

对此,我们大学生一定要注意随时舒缓心中的压力,同时还要帮助其他压力较大的学生进行心理减压。

(4) 面对暴力不低头

暴力发生时,首先我们要告诉自己不要害怕,要相信邪不压正,相信大多数的同学与老师,以及社会上一切正义的力量,都是自己的坚强后盾,都会坚定地站在自己的一方支持自己。一旦我们内心笃定,就会散发出一种强大的威慑力,让施暴的人不敢贸然攻击,甚至自动退缩。其次,我们还可以大声提醒对方,告诉他们,他们的所作所为是违法违纪的行为,终将受到法律法规的严厉制裁,甚至他们付出的代价会比得到的多得多;同时,要迅速找到电话准备报警,或者大声呼喊求救。再次,如果受到伤害,一定不要隐瞒,要及时向老师报告,向警察报案。

(5) 做好自我防范

①在校园内行走时,不要走偏僻人少的小路,尤其是夜出时更要注意,最好与同学、朋友结伴出行。

②不要带过多的现金、银行卡出去,而在掏钱包取钱时,不要让外人看到里边的钱、卡。

③平时注意不要与人结怨,比如说话时,要注意分寸,不要太损,不要让对方很厌恶你。

④与人争辩时,动作不要过大,尤其是不要给人一种打架的架势,否则极易引起对方的暴力倾向,或者一旦不自觉地打到别人,就会给人一种你要暴力解决问题的想法,从而让对方先下手为强。

遏制校园暴力、构建和谐校园,不仅是学校的责任,更是我们大学生自己的事情,因为它关系到的是我们大学生的切身安全。



链接

2008年5月,武汉某大学学生樊某发现自己最后一双臭袜子被室友贺某扔出窗外,因此发生口角。之后,在推搡过程中,樊某顺手拿起桌上的一把水果刀,将贺某杀死。

2008年10月,位于广州市天河大观中路的某高职学校内,学生们只是因为厕所小风波即引发了一起大规模斗殴恶性事件,近百名学生手执刀具、铁棍,在学校食堂门口群殴。

2010年1月,北京某大学女生段某因感情问题,在距离学校不远处的酒店内将同学赵某杀害,段某随后投案自首。

2010年3月,四川某大学生曾某,疑因感情问题,在学校杀死一名女生,杀伤2名男生。

2011年9月,某高校新生张得知本班同学被学校内其他同学打伤,他认为对方是欺压新生,气愤之下,认为自己练过跆拳道能够为本班出头,主动去找对方“较量”,双方都被打成重伤。

二、宽容,用爱心搭起守法的长城

守法的根本是“宽容”。

宽容就是不计较,事情过了就算了。每个人都有错误,如果执著于其过去的错误,